



广东绿检

检验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佛山市高明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污水监测

样品类别: 污水

委托单位: 佛山市高明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采样检验

报告日期: 2025 年 5 月 6 日



广东省绿色产品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验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检验检测数据负责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；
2. 报告涂改或增删无效，无报告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资质认定标识无效，不具有对社会证明的作用；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；
4. 来样委托检测，仅对来样的所检参数（项目）结果负责、结果仅适用于本次客户提供的样品，样品的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；抽样检测，仅对当次抽样样品负责、结果仅适用于当次抽样样品。
5. 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检验检测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；
6. 对于性能不稳定，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测；

广东省绿色产品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环境中心通讯资料：

公司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嘉罗路 218 号大院自编 2 栋

邮政编码：510440

咨询电话：020-35623951

一、项目概况

委托单位	佛山市高明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		
单位地址	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高明大道东 38 号		
联系人	吴永泉	联系电话	18823111168
项目名称	佛山市高明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污水监测		
受检地址	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高明大道东 38 号		
采样时间	2025 年 4 月 29 日	分析时间	2025 年 4 月 29 日 至 2025 年 5 月 4 日

二、样品概况及检测项目

样品名称	样品编号	样品性状
进水口污水	25H04172	灰色、微浊、臭味、无浮油
排放口污水	25H04173	无色、清、无气味、无浮油
采样条件	天气：多云；气温：27.9℃	
检验检测项目	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总磷、总氮、氨氮、悬浮物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动植物油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粪大肠菌群	
判定标准	参考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8918-2002）表 1 一级 A 标准，化学需氧量从严执行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6-2001）第二时段一级标准	
非标检测方法标准方法偏离说明	/	
备注	排放口污水（25H04173） 检测结果为现场平行样平均值，符合质控要求。	

三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项目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方法检出限
进 水 口 污 水 、 排 放 口 污 水 检 验	pH 值	HJ 1147-2020	HQ2200 进阶版多参数仪	——
	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	自动回流消解仪 JF-112	4mg/L
	总磷	GB/T 11893-1989	紫外分光光度计 UV-1900i	0.01mg/L
	总氮	HJ 636-2012		0.05mg/L
	氨氮	HJ 535-2009		0.025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HJ 505-2009	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JPB-607A	0.5mg/L
	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天平（万分之一） ATY124	1mg/L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GB/T 7494-1987	紫外分光光度计 UV-1900i	0.05mg/L
	动植物油	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-125U	0.06mg/L
	粪大肠菌群	HJ 755-2015	生化培养箱 LRH-250F	20MPN/L

(本页以下空白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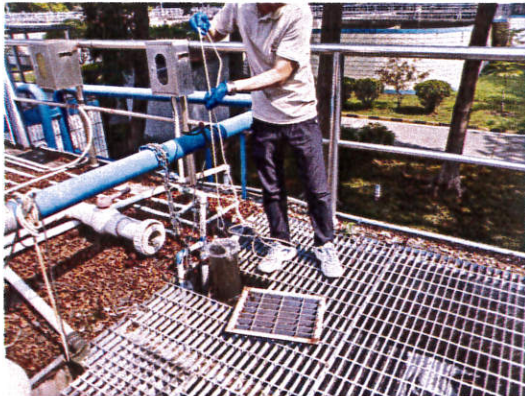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及结果						
样品名称	样品编号	项 目	单位	标准 限量	检测 结果	单项 判定
进水口污水	25H04172	pH 值	——	——	7.5	——
		化学需氧量	mg/L	——	148	——
		总磷	mg/L	——	3.07	——
		总氮	mg/L	——	30.4	——
		氨氮	mg/L	——	21.9	——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——	62.0	——
		悬浮物	mg/L	——	256	——
		动植物油	mg/L	——	0.67	——
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——	1.99	——
		粪大肠菌群	MPN/L	——	3.5×10^4	——
排放口污水	25H04173	pH 值	——	6-9	7.4	——
		化学需氧量	mg/L	≤ 40	16	符合
		总磷	mg/L	≤ 0.5	0.15	符合
		总氮	mg/L	≤ 15	6.66	符合
		氨氮	mg/L	≤ 5	1.89	符合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≤ 10	4.1	符合
		悬浮物	mg/L	≤ 10	8	符合
		动植物油	mg/L	≤ 1	0.07	符合
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≤ 0.5	0.22	符合
		粪大肠菌群	MPN/L	$\leq 10^3$	2.7×10^2	符合

六四八七

五、附图

进水口现场采样图



排放口现场采样图



进水口样品图



排放口样品图

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编制: 沈保源

审核: 朱锦华

批准: 王飞逸

签发日期: 2015.5.6
(1)

